

萍乡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建设项目-交安设施 采购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

萍乡市奥林匹克体育中心建设项目-交安设施采购项目（招标编号：JXPXJG-CG-SZ-2024-HW-009）于2024年5月28日16时00分在江西智慧城市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举行开标大会，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，推荐中标候选人如下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萍乡市天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萍乡市贤铭新能源有限公司

第三中标候选人：江西宏琪交通设施有限公司

本结果公示期为1天，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应当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公示期间提出。

一、异议必须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。

二、必须提交异议函，并应包括下列内容：

- （1）异议人的名称、地址、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；
- （2）具体的异议事项；
- （3）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。

三、异议函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，由被授权人持有效授权委托书和有效身份证件以书面形式提交。

四、下列异议将不被受理：

- （1）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以外时间提出的；
- （2）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采购活动的响应人和直接参与

并且与采购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;

(3) 异议事项不具体, 且未提供有效线索, 难以查证的;

(4) 未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条款, 凭借主观判断或
隐测, 提出事项带有明显感情色彩的;

(5) 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, 且异议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;

(6) 其他不符合异议处理条件情形的。

五、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, 进行虚假、恶意
异议, 阻碍采购活动的正常进行。如发现有该行为的, 招标人有权
取消其一定期限内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, 行为严重的将其纳入
集团公司“黑名单”。

六、异议受理机构: 江西智慧城市市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

地址: 江西省萍乡市安源中大道 14 号

电话: 15824103970

七、监督部门联系电话

江西萍乡建工集团纪检室

联系人: 胡女士

联系电话: 0799-6663323

电子邮箱: Jxpxjgjjs@163.com

招标人 (盖章):

日期: 2024 年 6 月 11 日

